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5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北京医华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标的名称：北京医华移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2、增资金额：人民币765万元
- 3、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北京医华移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华”)的发展需求，2018年12月18日，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北京医华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医华其他股东分别以各自自有资金共同向北京医华增资人民币1,500万元，其中：公司向北京医华增资人民币765万元；北京医华其他股东增资人民币73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不变，北京医华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重大事项处置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医华移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通惠河北路31号2号楼4层2-4-1至2-4-5
- 4、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 5、成立日期：2016年5月6日
- 6、法定代表人：孙家权
- 7、营业期限：2016年5月6日至2046年5月5日

8、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数据处理（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数据收集、统计和分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申艳莉	15.00	3.00
3	张凤兰	110.00	22.00
4	王秀萍	60.00	12.00
5	连 欣	60.00	12.00
合 计		500.00	100.00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指 标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77,383.50	2,038,834.00
负债总额	16,223,132.64	8,064,012.96
净资产	-13,245,749.14	-6,025,178.96
指 标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2017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83,009.72	67,956.37
净利润	-7,220,570.18	-7,480,178.80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1、出资方式

公司与申艳莉、张凤兰、王秀萍、连欣各自以现金方式按原有出资比例向北京医华进行增资，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后，北京医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00万元，各股东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北京医华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此次增资前各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		此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恩华药业	255.00	51.00	1,020.00	51.00
申艳莉	15.00	3.00	60.00	3.00
张凤兰	110.00	22.00	440.00	22.00
王秀萍	60.00	12.00	240.00	12.00
连 欣	60.00	12.00	240.00	12.00
合 计	5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北京医华自2016年5月成立以来，在医疗专业医学信息与数据服务领域，持续研发打磨产品，现在的临床数据收集系统，单病种科研级数据治理系统和医院科研级临床数据治理平台三大支柱产品已基本完成研发，通过与国内多家大型医疗集团及地区医疗中心合作，开始全面进入市场推广和运营阶段。

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北京医华的发展需求以及实现长远的经营目标，促进北京医华研发产品的推广和运营，使公司能够快速获知公司产品在临床应用中的优劣势的准确数据，便于公司快速制定产品策略，或者快速改进和引进新产品，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医华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投资也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人力资源风险等。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